

飞扬
The 15th
anniversary of
NEW
Concept



吕豆丁 主编

新概念作文十五年

获奖者精华范本

小说卷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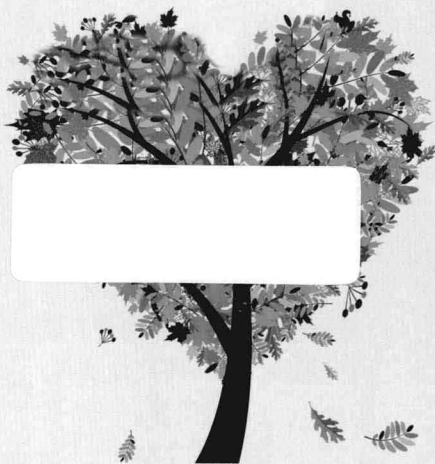
The 15th
anniversary of
NEW
Concept

新概念作文十五年

获奖者精华范本

小说卷

省登宇 主编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飞扬：新概念作文十五年获奖者精华范本小说卷/省登宇主编.——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13.7

ISBN 978-7-5125-0548-3

I. ①飞… II. ①省… III. ①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69821号

飞扬：新概念作文十五年获奖者精华范本小说卷

主 编	省登宇
责任编辑	郑湫璐
统筹监制	葛宏峰 李 莉
策划编辑	李 莉
特约编辑	张 艳 徐 妹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国文润华文化传媒(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17印张 267千字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548-3
定 价	25.00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100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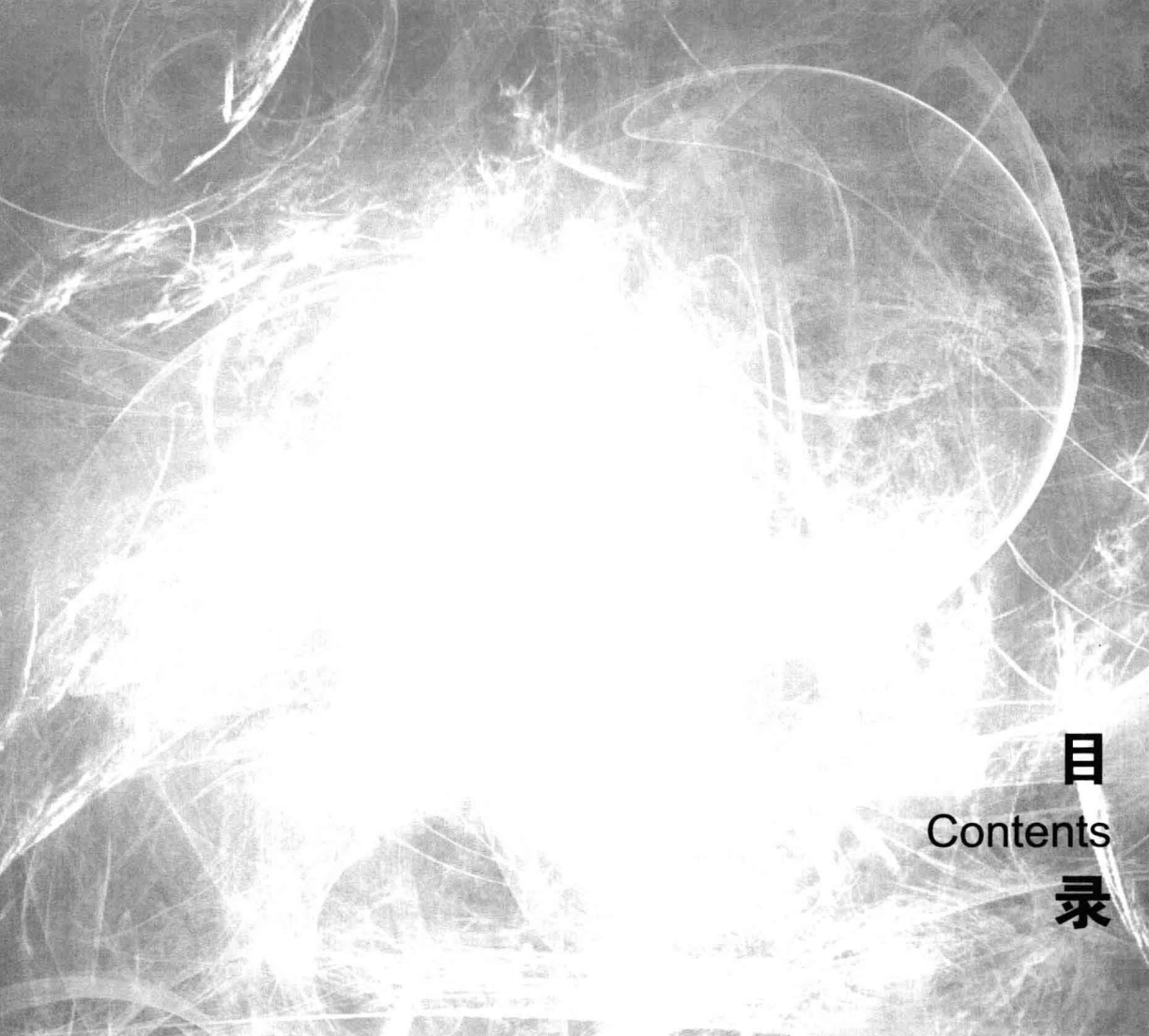
总编室：(010) 64271551 传真：(010) 64271578

销售热线：(010) 64271187

传真：(010) 64271187-800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目 Contents 录

第一章

嗨，最好的伤

我若想起你，会微笑 /002

嗨，最好的伤

/009

3650 天

/023

第二章

素年锦时

骆驼 /028

素年锦时 /048

豆奶大人的秘密 /055

许愿 /069

目 Contents 录



第三章

最爱你的人

若你碰到他 /080

最爱你的人 /091

亲爱的雨啊水啊 /099

弑雪 /111

那段温暖渐行渐远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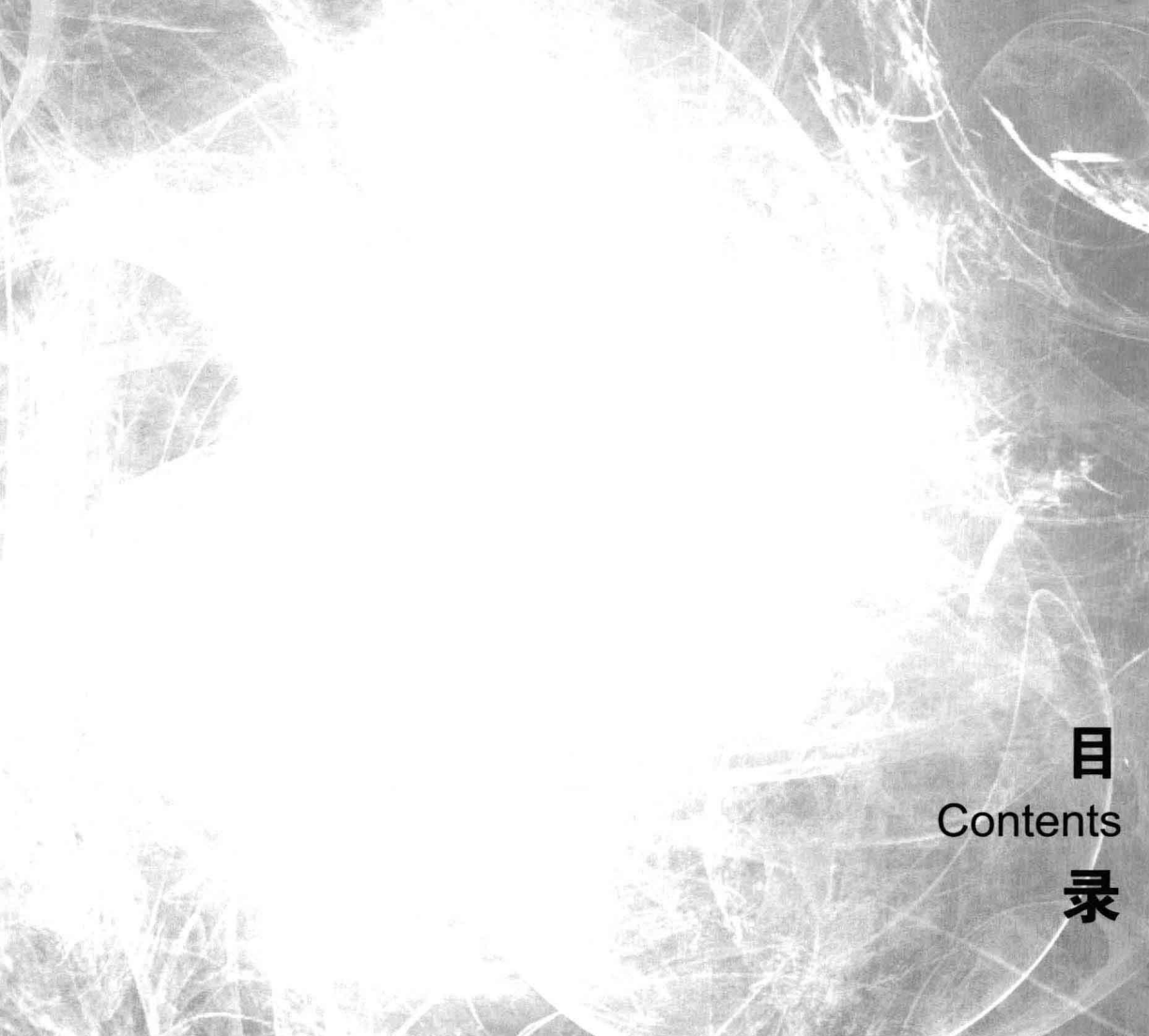
第四章

给我一个拥抱

隔年墙 /142

给我一个拥抱 /158

落英谷 /166



目 Contents 录

第五章

年少如忧郁颂歌

年少如忧郁颂歌 / 176

我的头顶长了一棵树 / 182

一件海洋蓝色的事 / 195

猫的生肖石 / 211

第六章

青春，半生半熟

宋小诺的花儿 / 222

青春，半生半熟 / 230

守恋 / 244

快递夏天 / 254



第◆章
嗨，最好的伤

我若想起你，会微笑

文/张希希

嗨，最好的伤

文/温暖

3650天

文/杨逸飞

我若想起你，会微笑

文 / 张希希

我犹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齐灏明，是江圆圆介绍我们认识。在此之前我一直单身，面对陌生人会脸红。同宿舍的女孩子们都陆续迎来了她们的春天，可是只有我，一直一个人。有时候我会觉得孤单，当看见她们在寝室的楼下和男朋友拥抱、接吻；当看着她们躲在被窝里偷偷地打着电话说悄悄话，兴奋得满脸通红的样子；当看到那些男朋友们送来的礼物，可爱的小熊，大把的花束，像火一样炽热和娇艳欲滴的玫瑰。我想我真的感觉到孤单，在我一个人去图书馆的时候，在我一个人在各个教学楼穿梭寻找一间人不太多的自习教室的时候，在我下了课跑到学校后门的小摊子上去买一份烟熏肉煎饼的时候，我想我是真想要有个人可以陪我的，至少可以和我手拉着手，在我看见小店里面挂着的一只 HelloKitty 的毛绒玩具而兴高采烈的时候，可以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宠溺地对着我微笑。

我经常会对镜子照一照，仔细地看我的脸。是的，这并不算一张漂亮的面孔，从小到大，没什么人会夸赞我好看，但这也并不是一张丑陋的面孔。起码五官端正，皮肤也勉强算得上白皙。我知道自己在外貌上没有太大优势，所以我学着穿高跟鞋，弥补个子矮小的缺憾。我想，整个人看上去应该还是不错的，在春天花朵都盛放的季节里面，在学校里面一对对的情侣之间，我想，我也应该开始我的春天了。

于是，江圆圆向我介绍了灏明。江圆圆是我在学校学生会里认识的，从大一开始我们就是同事了，她是那种特别活泼的姑娘，漂亮又热心。我和圆圆认识了两年多，除了共事的关系之外，我们私交也很好。圆圆告诉我说，齐灏明是她的中学同班，那时候关系处得相当不错。“他真的是个好人，而且特别会疼女朋友。”圆圆认真地对我说，“他之前的一个女朋友也是我们中学的同班，那个女孩子一直不大喜欢他，嫌他家里条件不够好，人又不够帅。可是他还是喜欢她，死心塌地对她好。她生日的时候，他省吃俭用存了两个月的生活费给她买礼物，他真的很疼她，可是她最终还是离开他了。她暑期在外面上课，认识了一个还不错的男孩子，她觉得好过他很多，立马就对他提出了分手。他现在想找的是一个可以安安心心一门心思和他在一起的女孩子。”我心动了，我相信圆圆，我相信她看人挑选人的眼光。于是，我便让她安排我和齐灏明见面。

很快，一周后的周五中午，圆圆发短信跟我说，灏明来了，约我在学校后门那家小有名气的饭馆一起吃午饭。我很认真地把自己收掇了一下，换了条看上去比较显身材的深色牛仔裤，套了一件白色的带卡通图案的卫衣。没怎么化妆，只刷了遍睫毛膏便出门了，淡淡的感覺。我心里本不忐忑，可直到看见灏明。

说实话，我对灏明的第一印象实在不算好。正如圆圆说的那样，他并不好看，跟“帅”字是一点儿边也不沾。他是圆脸，眉毛很粗，但是有一双很好看的眼睛，黑黑亮亮的，看人的表情安静而专注。灏明个子也不高，我总觉得自己已经够矮的了，可是我怎么都觉得他不会比我穿高跟鞋的时候高多少，但是一餐饭下来，我对他的感觉颇有改观，他非常地绅士，非常地温柔体贴。在我们吃饭的过程里，他一直给我布菜，细心地问我喜欢水煮鱼片还是青椒牛柳，在银鱼蛋花汤上来的時候先给我盛了一碗，里面有很多的银鱼。那碗汤很鲜，很清淡，非常美味，这是青春带给我的第一碗幸福。

大概是从来没有这样被人照顾过，所以在回到宿舍后，晚上灏明发短信给我，我回复了他，我们一来一往的交谈，虽然都是些客气的话，淡淡的，但是那感觉很不错，谁都绝口不提感情，只是聊一些无关紧要的事，很放松。第二天晚上如此，

第三天亦如此，我们就这样聊了大概十来天，然后他有天下午的时候突然发短信来，简单的一句话：我们可以在一起么？那时我正在教室里面上课，静音的手机屏幕在桌面上闪了一下，是在意料之中的意外，我拿着手机发了很久的呆。我不知道我应该回复他是或者不是，我不是没有爱过一个人，高中的时候我暗恋班里的一个男孩子，他有非常清秀的五官，总是不大爱说话，成绩一般可是比谁都聪明，几乎没有他解不出的理科题目。我总是偷偷地在上课的时候把目光投在他身上，每次跟他说话的时候都心跳加快，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后来毕业以后我就失去了他的音讯，可是我还是清晰地记得当时的心情。我对灏明，并没有这样的心情，我不得不承认。可是当我看见那些在课堂上紧紧挨坐着窃窃私语的情侣，我的心被动摇了，我看向窗外，满枝的迎春花，小小的，嫩嫩的鹅黄色，开得很美。下午的窗外没有风，只有满当当的阳光均匀地洒在每一个角落，那些走过的女孩子和男孩子，十指紧扣，女孩子的笑靥像花朵一样灿烂，我的心在她们的笑脸里面融化，融化在春天的阳光里，我也简短地回复他，也只一句话：好啊。

于是我们相恋了，灏明的学校在一所城市，不过不远，也就一小时火车的路程。灏明的家在我们这所城市，他每次回家的时候就会顺便来看我，我们一起在学校附近的小饭馆吃顿饭，然后在学校里面漫无目的地闲逛，聊天，有一句没一句的。他经常会给我买一盒冰激凌，八喜的香草口味，我一直都觉得很甜腻，我还是比较喜欢光明的白雪冰砖，但是我没有对他说，八喜比光明贵很多，我想他是喜欢我才想为我买更好的。我们说起学校里的那些人和事，都是一些八卦，于己无关。日子云淡风轻的，这样很好。同宿舍的女孩子知道我有男朋友以后都很惊讶，因为我和灏明从来也不煲那样长长的电话粥，她们都对我说维持异地的恋情很辛苦也很难，我不置可否。我看上去还是一个人的状态，一个人去到任何地方，买一只肉夹馍慢慢吃。只是我自己知道我心里的某些地方改变了，我不再觉得孤单，在任何时候，我可以发短信给某个人而不会被人厌倦，我喜欢这样的改变。

我也开始喜欢上灏明，这种感情潜移默化，有润物细无声的美好。我开始想念他，记挂他，在看到喜欢的电影，听到好听的歌曲的时候，总是忍不住想要和他

一起分享。爱上一个人原本是一件非常容易的事情，只要你愿意。很多时候我们不是不能爱，而是根本就不愿意去爱，在内心的深处抵触，所以才无法去爱。当心完全打开的时候，爱人是一件再简单不过的事情。灏明的外貌平常，可是他真的再体贴不过，逛街的时候他为我拎包，进到商场里面他会先我一步拉开玻璃门，任何事情都心平气和地对我说，你愿意怎样就怎样。我们从来没有吵过架，不高兴的争执总是在萌芽状态就被他先扼杀，他总是说，你说了算。他握住我的手，是很宽大温暖的手掌，我连心，都跟着暖和起来。

灏明带我去见他的父母，都是心肠好的中年人。他妈妈很爱说话，总是喜欢和我拉家常，我看得出来，她很喜欢我。我也真心实意地喜欢她，因为她确实是我当做自己的孩子看了。周末的时候她带着我们两个人去逛街，给我们买情侣装，带我们去吃韩国烧烤，五花肉在铁架子上面滋滋作响，她一个劲儿地让我多吃点。后来一到周末，如果灏明不回来，她就会直接打电话给我，要我去家里吃饭，并且总是做我最爱的那几个菜。我回趟家带了点土特产给她，就把她欢喜激动得手足无措，一直夸我孝顺懂事。那年的寒假我有实习任务不能回家，实习的地方不提供宿舍，学校的宿舍又封掉了，灏明建议我住在他家里，我觉得不太合适，他妈妈知道了，立刻打电话给我，对我说没有关系，他们家里有一间客房，她会收拾干净让我住，如果我还是觉得不妥当的话，她会帮我找家里亲戚借地方住。后来我还是住了灏明家里，我不愿意麻烦他妈妈去惊动亲戚。那半个月我们相处融洽如母女，她每日出门买菜前总是要细细问我想吃什么，晚上我实习回来我们就一起看电视，拉家常，我帮她绕毛线，她是为我织的，我最喜欢的豆绿色，她说，我的毛衣穿了有些年头了，摸着就发硬，已经不保暖了。她要为我织一件厚厚的毛衣，这样我冬天就不会冻得手脚冰凉了。

就这样过去一年多时间，我们的恋情一直有些波澜不惊的味道，我想爱情应该是有很多种状态，不会每一段爱情都是那么惊天动地死去活来。我和灏明的爱就是这样平静如水的，可是我相信这样清澈的爱情才会比较长久，也不会受到激情消退的困扰。我们离毕业越来越近了，灏明妈妈让灏明毕业以后回来这个城市，让我

也留在这个城市，她会想方设法帮我们寻找工作。灏明家里新买了一套房子，在装修，他妈妈总是叫我去看，她很真心地对我说，“这房子以后就是你们的新房，所以你应该去看看，有不喜欢的地方，现在就可以重新弄。”我只是笑，哪里好意思真的跑去。她建议我们一毕业就先结婚，然后一心一意地忙事业。我觉得这想法不差，但是灏明一直没说些什么，他最近很忙，说是忙毕业设计，不仅回来的次数屈指可数，就连短信，也和我发得很少。

我并没有想到什么其他的方面去，我天真地以为灏明是真的忙。直到有一天晚上，他突然打电话给我，说要分手。我以为他在开玩笑，然而他语气非常严肃认真，“我不想骗你，”他说，“我和莎莎又在一起了，我还是爱她，我始终爱她。我们分手吧，我真的是对不起你，你恨我也好，怎样骂我打我都可以，但是，我们真的必须分手。”我一下子呆住了，莎莎，是他之前的那个女朋友，那我算什么？他始终爱她，他的心里，难道从来就没有过我的存在？我愤怒了，我的脑子完全陷入一场混乱，我以为天长地久的感情，居然只是一场虚妄，真可笑。我不想吃饭，不想喝水，在床上待了整整三天，直到被赶来的灏明妈妈拉下床，她把我拖到KFC，为我点了一个我最喜欢的新奥尔良烤鸡腿堡和一盒鸡米花。我不想吃，可是她非逼着我吃，又给我拿了杯牛奶，她生气地对我说，灏明是个混小子，你不能为了他把你自己给毁了。我忽然很想拥抱她，在她怀里放声大哭，我想起她总是要我去看的新房，那不是我的房子，我再也没有机会去看，就像我和她，再也没有成为一家人的可能。

灏明妈妈又打电话给江圆圆，让她来劝慰我，她是真的关心我。于是从江圆圆那里我知道了整个故事的来龙去脉，这个灏明在我面前从来没有提过的故事，甚至连莎莎，我们之间都总是在小心翼翼，谁也不去触碰这个姓名，避开与此相关的任何话题。这个故事并不复杂，真相简直苍白可笑。灏明高中的时候就喜欢上了莎莎，然后他甚至为了追随莎莎去她上的那所大学而放弃了自己本来完全可以考上的高一个档次的学校。那个学校里面女生特别多，心高气傲的莎莎一直没有遇到什么合适的人，就选择了对自己死心塌地的灏明。可是莎莎认识了外校的一个男孩子以后就把灏明给甩了，于是灏明就来找了我，并且开始了我们之间所谓的爱情，就当

这段爱情眼看着要开花结果的时候，被那个男孩子甩了的莎莎在毕业前找工作又异常地不顺利，无比沮丧之中的莎莎回头来找灏明了。说的直白点，无非就是灏明是莎莎的替补，而我，则是灏明的替补。这真是太有意思了，我之于灏明，和灏明之于莎莎，不过是一样的，这世界，还真的是非常的公平。

灏明最后来了一趟我的学校，我们站在便利超市门口，他要进去给我买冰激凌，我叫住了他，“是不是她爱吃八喜？”灏明犹豫了一下，然后点了点头，我对他笑了，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对他说，“我不要八喜，我喜欢光明的白雪冰砖。”

我和灏明坐在学校操场旁边的看台上，夕阳西下，有几个人在奋力奔跑。我问灏明：“你到底有没有爱过我？”灏明认真想了想，然后郑重地对我说：“不是爱，是喜欢。我曾经努力试图爱上你，可是，我失败了。”他有些不敢面对我，低下头去。我笑了，难怪他从来没有说过一句我爱你，我还一直以为他只是羞涩；难怪我们之间总是不吵架，他的忍让，是因为他根本不在意，不在乎和我计较；难怪我们之间总是如吞温水一般，剃头担子一头热自然是不行的。也许是因为莎莎才是他的真爱吧，他怎么再容得下别人。想到这里，我忽然释怀了，爱一个人，真的就可以原谅他的一切，包括背叛，所以，他才可以原谅莎莎回到他身边，我亦可以原谅他回到莎莎身边，一样的道理吧。

临分手的时候，我忽然对灏明说：“可不可以给我一个拥抱？”他不假思索地点了点头，他的怀抱温暖，是我熟悉的男人的气息，温存辗转。我在他耳边低低地说，好好珍惜莎莎，把握好，抓牢，不要像我。他没有说话，只是久久地抱着我。松开胳膊转身走开的刹那间，我听见他低低沉沉地说了句，再见。

再见。我在心里说，我没有出声。

那最后的拥抱最后的再见，只有我自己心里清楚，等于了再也不见。

是的，我们不会再见了。我会离开这座城市，灏明会跟着莎莎继续待在那所莎莎热爱的城市。我和灏明之间的一切，都会封存在这个城市里面，这个故事里，原来只有我一个主角，自始至终，衷心不渝。这从开始，就注定了是我一个人的独角戏，可是我，还是为上演了这一场戏，而满心欢喜。

没有后悔，没有遗憾。

有些事，也许会忘记，有些人，却一定还清晰。

就譬如你，灏明。

我若想起你，还是会微笑。

Hey，要幸福喔。

嗨，最好的伤

文 / 温暖

1

我长久地看着你。

时间是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点，高三学生最后一次返校。天气出奇地好，你穿一件青草绿色的衬衫，轻轻地站在人群中央。学校里来了许多大学的招生办老师，支起桌子拉上横幅散坐在不远处的空地上，你们向他们走去，表情急切地询问问题，阅读传单。

我目光贪婪地追随着你，几乎已忘了教室里正进行生物考试。是的，五分钟前，我在高二教室听到来自你们的骚动越来越大，便再也按捺不住，举手请示上厕所，溜跑了出来。

松树左侧有树阴，我看到你站在树阴里的复旦大学招生桌不远处，任盛夏毒辣的阳光烘烤身体，久久不离去。我走近你，听见招生老师友好地问你，“同学，你有什么问题吗？”你愣了一下，连忙摆摆手，“回答，没有没有。”

呼吸随着靠近你紧凑和紊乱了起来，三年时光交替流转，我知道今天之后，襄樊四中二〇〇九届便将永远不复存在，而我和你，陈北词的故事，也将彻底完结。

“嘿！”还在纠结该如何开场，你竟先打了招呼，冲着我金灿灿地笑了起来。

2

你是个怎样的存在呢？我来举个例子吧。

高一开学不久，常常还是初中同学们互相串班和等下课，每天都要一起去食堂、小卖部以及放学，在校园里一边嬉闹追逐，一边交流最新情报和感受。

“你们说三大级草哪个最名至实归？”“朱迟远！”“是周享亦吧……”，每到争论不休之时，总会有人说，“陈北词，这是公认的。”

话题便一下子跑到了九霄云外。

“你见过陈北词了？他们特奥班的不是基本不出教室吗？”“天啊天啊！他究竟什么样子？比较像哪个明星？”追问不止问，人人都双眼放光，好不激动。

是的，三大级草里，周享亦每天都在球场打球，朱迟远更是开课前的军训晚会便以一曲吉他弹唱大放异彩。只有你，陈北词，入校近两个月都只有盛名在外，不现其身。

这么一来，我宁佳荣还真是个幸运的人。

十一月的一个傍晚，天色微黑，晚自习预备铃在响，我加足马力夺命狂奔向教学楼，拐过垃圾车的瞬间，轰隆一声，一桶垃圾倾涌而来，灰尘、果皮纸屑、水滴伴随着盛秋的凉风一齐扑面，我躲不过闪不及，当即就傻了。

“对不起，对不起！”

“我不是故意的……我没看清……”有少年一边道歉一边来到我面前，手里还拎着空垃圾桶，他语无伦次结结巴巴，看起来比我还要无措，“这可怎么办……不然，我帮你把这身衣服洗了吧，我叫陈北词，在高一十六班，你随时来找我就好，我去找你也行……”

我听到你名字，顿时吃了一惊，你没有意识到，专心继续着“我真的很抱歉”，还没说完便听见正式上课铃声大作。

我匆匆留下“没关系不用了”便重新狂奔起来，你跟在我后面，一边跨楼梯一边继续，“这是应该的，是我的错，有没有别的方法赔罪……”。

垃圾桶在你身后摇来摆去，刺耳漫长的上课铃声中，我们一前一后拼命爬楼，我的每一句“不用了”后面都有你锲而不舍的“应该的”。

整节晚自习，我的大脑都在放空状态，狼狈的样子和气味吸引了各方关注和询问，我很想解释我遭遇了什么，却无从开口，解释不清。

一切都不像真的。

想写进日记也是提笔无言。

放学后，我在踏出教学楼的瞬间再次看到你，你似乎在等人，面对着出口急切张望。夜色很深，灯光很暗，人群黑压压的，你看到我，仓促一笑，走上前来。

“我还是觉得太抱歉了，你住校吗？住校的话我在楼下等你，你换下这身然后给我，我明早带给你好吗？”

“不太好吧，”想到你在夜色里一点点搓洗我衣服的情景，我整张脸霎时红透了，连忙埋下脸支吾，“我是女生，你是男生啊。”

你“啊”了一声。

放学的人流喧闹又密集，打破了路灯和夜色拼凑出的和谐的宁静，回寝路上，我们并肩齐步，一句话也没有再说。

3

陈北词，传言里你沉默寡言傲气嶙峋，月考年级前三十的照片会被作为“清华北大之星”贴进橱窗，你考第三十一名，大家都说你是故意的，你骄傲得不屑虚名和被围观。

没想到你是这么个充满责任感，还轻易就不知所措的人。那次之后，每当有人谈起你，我都会泛出莫名的优越感。是的，她们说的不是真的你，我了解的才是。缘分是天注定的，我时常异常骄傲地想。

果不其然。

我被各种数列搅得头昏脑胀生不如死，第一次考试下来，我抱着一半分不到的试卷浑身发抖。想到高一就落于人后，将来考上好大学必定遥遥无望，我沉重地僵在座位上，起不了身。

放学铃响后，教室连同整栋楼迅速地空了，我翻出课本、教辅、作业本一道一道地找例题，无果，我忍不住呜呜哭起来。